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0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2-192号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顺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海顺新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海顺新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海顺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海顺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海顺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海顺新材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1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38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294,627,6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0,177,656.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74,449,944.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9,689,003.78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4,760,940.2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4,839.9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2.73 万元；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05.57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7.8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845.5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60.57 万元，其中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费用 8.90 万元由公司基本账户支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专户余额为零。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分别与民生银行松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9月9日与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乍浦支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公司在民生银行松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及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乍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鉴于此情况，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松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公司与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乍浦支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703.38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下列项目的自筹资金：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	工程名称	已投资金额（元）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车间工程建设	18,343,419.86
	购设备预付款	18,690,353.71

合计	37,033,773.57
----	---------------

(四) 本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5月11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控股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终止日	测算年化收益率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乍浦支行	平湖农商银行丰收本嘉利2018年第2期	1,500.00	2018-4-20	2018-7-25	4.2%
合计		1,500.00			

(五) 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海顺年产45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将通过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实施。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苏州海顺年产45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正常投入使用。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正式拨付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总计16,000万元的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21,000万元，公司已于2018年9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投入进度	结余募集资金（万元）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45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15,891.00	16,173.71	100%	
补充流动资金	5,910.99	5,910.99	100%	
多凌药包年产1500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注]	4,675.00	2,939.34	100%	1,821.52
合计	26,476.99	25,024.04	100%	1,821.52

注：多凌药包年产 15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包含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故结余募集资金大于承诺投资金额与实际投入金额之差。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约 1,821.52 万元（含已收及应收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公司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1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76.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5.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1.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96.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45.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5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是	20,566.00	15,891.00	1.05	16,173.71	101.78[注 1]	2018 年 4 月 30 日	2,373.14	不适用	否
多凌药包年产 15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是		2,939.34	183.00	2,939.34	100.00	2018 年 8 月 31 日	本项目本期尚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910.99	7,732.51	1,821.52	7,732.5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476.99[注 2]	26,562.85[注 3]	2,005.57	26,845.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试运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 37,033,773.57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上述置换资金已经保荐人确认，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16）2-329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2016 年 7 月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将上述金额转出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
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1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控制采购成本，有效节约了开支。通过多次市场调研、询价、比价、招标及商务谈判等多种过程控制措施，有效的降低了设备投资成本。同时，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282.71 万元系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所致，该差异导致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调整后的投资总额。

[注 2]：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与公司承诺投资项目的差异 0.9 万元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予以补足。

[注 3]：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利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获得的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凌药包年产 15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2,939.34	183.00	2,939.34	100.00	2018 年 8 月 31 日	本项目本期尚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多凌药包年产 1500 吨新型药用包装材料项目	7,732.51	1,821.52	7,732.5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671.85	2,004.52	10,671.85	100.00	—	—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①为了能够尽快使募投资项目产生效益以及拓宽产品和销售渠道，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该议案于 2016 年 9 月 5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1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投资浙江多凌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p> <p>②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于 2018 年 8 月 8 日经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1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p>									

	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